

关于实施“爱心助成长”志愿服务计划的通知（节选）（2004年）

发表时间：2012-03-13

来源：《中国精神文明建设年鉴》

中青联发〔2004〕54号

二、工作内容

按照公开招募、自愿报名、组织选拔、经常服务的方式，招募热心未成年人教育工作、有责任心的健康低龄老人及部分中青年注册为成长计划志愿者，组建以“五老”（老干部、老战士、老专家、老教师、老模范）为主体、吸收中青年参与的专门志愿者队伍，围绕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开展“假日”、“宣讲”、“护苗”、“监查”、“关爱”等项目的志愿服务。主要工作内容包括：

1. 假日社区德育志愿行动。本项目志愿者利用节假日，以组织兴趣小组、辅导班等多种形式，对社区内未成年人开展思想道德教育、科普知识培训、绿色承诺教育、普法教育、心理健康咨询、文化娱乐等志愿服务，努力培育他们的劳动意识、创造意识、效率意识、环境意识和进取精神、科学精神以及民主法制观念，增强他们的动手能力、自主能力和自我保护能力。

2. 爱国教育宣讲志愿行动。本项目志愿者以“一带一”（1名老同志带1个班级或1个少先队中队）结对担任“志愿辅导员”的方式，采取报告会、座谈等多种形式，定期到本地中小学校，开展以爱国主义、民族精神、理想信念等为主要内容的宣讲活动。力争用五年左右的时间，为全国每个中（初中）小学班级、少先队中队聘任1名“志愿辅导员”。

3. 护苗志愿行动。本项目志愿者经集中培训掌握未成年人行为规范内容后，佩戴专门标志，按照就近就便原则，定期在所辖地区进行巡视，以未成年人行为规范为准则，随时随地对未成年人的不规范行为进行教育引导并及时纠正。

4. 场所监查志愿行动。本项目志愿者由相关部门聘为“志愿监督员”，佩戴专门标志，配发专门证件，以小分队的形式，随时到各种禁止未成年人出入的场所进行监督检查，如发现违规情况及时举报并协助公安、文化等部门对这些场所进行查处。

5. 关爱志愿行动。本项目志愿者主要对农村未成年人、流动人口家庭子女、特困家庭子女、留守儿童、孤残儿童、流浪儿童、失足少年等弱势未成年人群体给予关心、帮助，了解这些未成年人生活的困难和学习上的需求，通过定期组织城市中的志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2848

